**项目需求**

**请供应商在获取磋商文件前和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成交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同采购单位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不同的，必须在《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和《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如不明示的视同完全响应。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小紫雀”管乐团教学服务项目。“小紫雀”管乐团成立于2023年9月，目前有2023级、2024级学生共计84人。拟招具备专业资质与教学能力的服务单位，为学生提供高质量管弦乐教学培训服务 。

**二、服务内容与要求**

**1. 教学乐器范围**

教学涵盖但不限于小号、圆号、中音号、长号、大号、萨克斯、长笛、小提琴、单簧管等乐器。成交方需根据学生实际情况，合理分配教学资源，确保每位学生掌握至少一种乐器的演奏技能。

**2. 教学计划与进度**

成交方需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完善采购时的教学方案，并向校方提交，经校方审核后实施。

**3. 教学考核**

每学期期中、期末对每位学生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内容包括乐器演奏技巧、乐曲掌握程度、音乐理论知识等。考核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向校方提交考核报告及学生成绩分析，为后续教学调整提供依据。

**4. 课时要求**

• 每班每周至少开展1次教学培训，每次培训时长不少于2课时（1课时 = 45分钟）。

• 每学期教学课时总量不少于80课时，全年教学课时总量不少于160课时（具体以实际教学安排为准）。

• 根据学校的需求承担与乐团相关的展演及比赛任务（含前期排练和演出）。

**5. 成果展示**

• 每年教新曲子3至5首，精心打造经典曲目3至5首。

• 根据学校需要不定期进行展示。校方将联合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教学成果进行考核验收，考核内容包括曲目完成度、演奏水平、团队协作、取得成绩等方面。

**三、师资要求**

1. 成交方需配备专业的教学团队，授课教师应具备相关乐器演奏专业背景，持有音乐教育相关专业学历证书或行业认可的专业资质证书。

2. 主要授课教师需具备3年以上管弦乐教学经验，熟悉中小学音乐教学特点，能够根据学生年龄与学习能力制定个性化教学方案。

3. 成交方应确保教学团队稳定，未经校方书面同意，不得随意更换主要授课教师。

**四、结算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及校方考核结果，每半年支付合同总价的50%（扣除考核费用），每期支付前，成交方需向校方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

**校方每月对成交方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服务费用挂钩，半年度考核平均分≥80分，服务费全额给付；如半年度考核平均分＜80 分，每下降1分扣除半年应付服务费的1%；半年度考核平均分≤70分，每下降1分扣除半年应付服务费的2%。**

**五、其他要求**

**1. 禁止招生宣传：**成交方在上课、训练与考核期间，严禁以任何形式进行招生宣传或商业推广活动。若发现违规行为，校方有权扣除当次全部训练经费，并根据情节严重程度追究违约责任。

**2. 安全责任：**成交方需负责教学培训期间学生的安全管理工作，制定完善的安全应急预案。因成交方原因导致的学生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由成交方承担全部责任。

**3. 知识产权：**教学过程中产生的学生作品、教学成果等相关知识产权归南通市紫琅第一小学所有。未经校方书面许可，成交方不得擅自使用、复制或向第三方传播。